

中国高等教育学会

关于举办“高校实验室建设、实践教学改革与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研讨活动”暨2015年春季全国高教仪器设备展示会的通知

高学会[2015]8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高教装备主管部门、高校实验室工作（管理）研究会、技术物资工作研究会（协会）：

为贯彻落实《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（2011-2020年）》有关精神，依据《中国高等教育学会事业发展规划（2014-2020年）》有关要求，促进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更好地服务于高校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，我会定于2015年5月9日至11日在湖北省武汉市主办“高校实验室建设、实践教学改革与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研讨活动”暨2015年春季全国高教仪器设备展示会，此次展示会是报请教育部批准举办的。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实验室管理工作分会为协办单位，湖北省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承办，展会执行单位为北京中教仪国际会展有限公司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系列研讨活动日程安排

高校代表：2015年5月8日报到（联络员7日报到）；

研讨活动：2015年5月9日至11日；

展示时间：2015年5月9日至11日。

二、系列研讨活动内容

1. 举办“高校实验室建设与管理”系列研讨会；
2. 举办“全国高校实验室建设与技术物资采购管理高级培训班”；
3. 举办“高校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”研讨会；
4. 举办“高校大数据平台建设与云教育新技术专题研讨会”；
5. 举办学会所属相关分会、专业委员会学术年会；
6. 发布湖北省高校仪器设备配备水平现状和未来 3 年对仪器设备的需求信息；
7. 企业新技术、新产品推介会；
8. 为配合展示会的召开，在展示会开幕前 1 个月，组委会将通过门户网站（<http://umc.moe.edu.cn>，www.xhumc.com）向湖北省有关高校及各省高校实验室研究会发布参展厂商信息，便于高校有针对性组织相关人员参观。

三、系列研讨活动举办地点

地点：武汉国际博览中心

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鹦鹉大道 619 号

电话：027-86655088

四、系列研讨活动联络方式

1. 北京：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高校技术物资中心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文慧园北路 10 号中教仪楼 604 室，邮

编：100082

联系人：赵 锋、吴英策、 蒋海雯

电话/传真：010-59893268、59893269、59893219

电子邮箱：umc@moe.edu.cn

网址：<http://umc.moe.edu.cn>，<http://www.xhumc.com>

2. 湖北联络：2015 年系列研讨活动筹备办公室

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南路 8 号，邮编：430072

联系人：夏建潮、刘 超

电话：027-68776776、027-68772415

传真：027-68776376

邮箱：2260191852@qq.com

五、展会期间组委会联系方式

办公地点：武汉晴川假日酒店

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洗马长街 88 号

电话：027-84716688

联系人：蒋海雯 13811893424

请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高校代表，按照附件（1）《高校代表须知》要求，统一组团参加系列研讨会活动暨 2015 年春季全国高教仪器设备展示会。

附件（1）：《高校代表须知》



附件(1):

高校代表须知

一、参会方式

高校代表以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组团参加“高校实验室建设、实践教学改革与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研讨活动”暨2015年春季全国高教仪器设备展示会。任何参展厂商、企业等供方代表不得参加高校代表团。大会采取统一回执、统一报到、统一收费的方式安排会务工作。

二、报名

请各组团单位联络员认真填报表 2.1 《“高校实验室建设、实践教学改革与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研讨活动”暨2015年春季全国高教仪器设备展示会高校组团回执》及表 2.2 《“高校实验室建设、实践教学改革与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研讨活动”暨2015年春季全国高教仪器设备展示会高校代表名单》，并明确本团代表要求的住房标准，于2015年4月20日前，通过传真或电子邮件反馈。

联系人：赵 锋、吴英策、蒋海雯

电话/传真：010-59893268、59893269、59893219

电子邮箱：umc@moe.edu.cn

网址：<http://umc.moe.edu.cn>，<http://www.xhumc.com>

三、报到

1. 组团代表参会：代表团由代表团联络员负责统一报到。请各代表团派1-2名联络员，于2015年5月7日(18时前)到组委会办公地点：武汉晴川假日酒店“高校报到处”办理相关手续，落实代表接待工作。5月7日20点召开各代表团的团长会议。各位代表在本团所入住的宾馆由本团联络员负责报到工作，报到时间为5月8日9:

00-22:00。

2. 接站: 2015年5月7日至8日8:00-22:00组委会统一在武汉站、武昌站、汉口站设有接站点, 有专车接送代表。因火车站出站口场地行人拥挤、车辆较多, 提醒各位代表注意人身及财产安全。

四、会务费及食宿费

会务费460元/人。会议期间大会统一安排住宿, 食宿费用代表自理。5月9日中午大会组委会统一安排高校代表在展馆内就餐, 馆内设有专门就餐区。高校代表下午继续参加系统研讨活动或参观展会。

本次大会财务工作由北京中教仪国际会展有限公司负责。按组委会与各酒店合作协议, 会议代表至少应交纳5月8日、9日两天的住宿费。5月10-11日需要继续住宿的代表, 由各酒店和联络员统一安排, 酒店仍按合作协议价格据实收费, 并开具发票。

代表报到时由代表团联络员收取会务费, 领取入住通知单, 并协助发放发票给省内参会代表。若代表使用公务卡支付会务费, 会务费将由住宿酒店代收, 且开具酒店发票。代表凭入住通知单到酒店前台办理入住手续。各代表团联络员收齐会务费现金, 于5月9日中午12:00时以前交到组委会财务组。

附表:

1. 《“高校实验室建设、实践教学改革与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研讨活动”暨2015年春季全国高教仪器设备展示会高校组团回执》

2. 《“高校实验室建设、实践教学改革与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研讨活动”暨2015年春季全国高教仪器设备展示会高校代表名单》

附表 1

**“高校实验室建设、实践教学改革与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研讨
活动”暨 2015 年春季全国高教仪器设备展示会
高校组团回执**

省市区名称：

团长姓名：	工作单位及职务：						
	地址：						
	邮编：	电话：	手机：				
	电子邮箱：						
联络员姓名：	工作单位及职务						
	地址						
	邮编	电话	手机				
	电子邮箱：						
代表团总人数：	学校总数：	男	女	回族：			
其中	高级职务/职 称人数	教师、实验与工 程技术人员数		管理人员 数			
希望参观 产品类型							
备 注							

请务必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前，将表 2.1、表 2.2 通过传真或电子邮件反馈。凡对住房标准要求每人每天在 150 元以下的代表团，必须在回执表 2.1 的备注栏内说明，并提前与组委会会务组联系。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文慧园北路 10 号中教仪楼 505 室，邮编：100082

联系人：赵 锋、吴英策、蒋海雯

电话/传真：010-59893268、59893269、59893219 电子邮箱：umc@moe.edu.cn

网址：<http://www.xhumc.com>，<http://umc.moe.edu.cn>

